证券代码: 430527 证券简称: 摘牌申昱 主办券商: 粤开证券

申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法律责任。

一、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申昱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未能按照规定时间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 (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 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二、停牌期间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g.com.cn)披露了《申昱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强制停牌公告》(公 告编号: 2021-003), 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被停牌。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按要求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 等停牌进展公告。

三、摘牌整理期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作出终止申昱环保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决定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21]1279 号)。根据《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二条第(二)项的规定,若公司对终止 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 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

因公司未向全国股转系统提出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四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起复牌进入为期 10 个交易日的摘牌整理期,2021 年 11 月 26 日为整理期最后一个交易日,整理期结束后,公司股票于 2021年 11 月 29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申昱",证券代码仍为"430527",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

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间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按要求多次披露《关于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情况

2021年11月26日,公司股票摘牌整理期结束,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11月29日终止挂牌。

根据《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规定,如股票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当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专区转让,并履行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如未进入专区但后续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遵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 200 人,或者股东超过 200 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应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

公司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并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

五、公司和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人: 黄发攀, 联系电话: 028-85726833:

主办券商联系人: 申琳, 联系电话: 010-83755559。

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申昱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